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3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6日在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施祥贵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补陈海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杨建兴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杨建兴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杨建兴先生辞职后，独立董事人数小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须增补一名独立董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陈海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致。陈海龙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候选人陈海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海龙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

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1: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7 日

附：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海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助理，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项目部会计，2010年11月至2011年10月担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1年11月至2013年8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高级审计员，2013年9月至今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截至披露日，陈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